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交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股权交易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6】0747号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：

近日，你公司披露“关于收购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”，拟以6.38亿元现金收购营口康辉投资有限公司（“康辉投资”）所持有的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（“康辉石化”）75%股权。康辉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，康辉石化2015年亏损3.02亿元，截至2016年4月30日资产负债率为83.06%。现请公司就下列事项进一步说明：

一、公司2016年3月刚完成借壳重组，请说明借壳过程中，相关方未将大额亏损的康辉石化纳入重组标的资产，而是等到借壳重组实施完成后才予以收购的原因。

二、请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和康辉石化既往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，详细说明本次股权收购的必要性、溢价收购的原因，以及对公司的影响。

三、根据公告，若康辉石化利润补偿期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之和未达到26,000万元，则康辉投资将就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进行足额

补偿。请公司结合利润补偿协议，详细披露利润补偿的具体期间以及各年承诺利润金额，并结合康辉石化以往的业绩情况，说明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及其原因或依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13日